

孟县农业农村局文件

孟农业字〔2024〕65号

关于确定 2024 年孟县中药材标准化示范基地建设项目实施主体的通知

孟县金金林木种植专业合作社：

根据《阳泉市农业农村局关于下达 2024 年省级财政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第一批)安排计划及任务清单的通知》(阳农局财字〔2024〕3号)文件精神，在全县县域范围内，由中药材种植主体按照山西省农业农村厅 2024 年中药材(药茶)项目申报指南要求自愿申报，符合条件的填报 2024 年中药材项目储备表，县农业农村局从项目储备库选择符合条件的实施主体，最后确定 2024 年孟县中药材标准化示范基地建设项目实施单位为孟县金金林木种植专业合作社，经县人民政府网站信息公示无异议。现通知如下：

一、项目任务清单：

建设中药材标准化示范基地 400 亩。项目补助资金 40 万元。

二、项目建设时间：2024 年 4 月-2024 年 12 月。

三、请你单位接到通知后，尽快编制项目实施方案，严格落实安全生产有关规定，加快项目实施进度，确保任务按期高质量完成。

孟县农业农村局

2024 年 5 月 13 日

